

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泉港政办〔2022〕21号

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泉港区 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

石化工业园区，各镇人民政府、山腰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金融机构，各有关企业：

《泉港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方案》已经区政府第8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7月19日

（此件主动公开）

泉港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方案

为扎实推进省、市、区“提高效率、提升效能、提增效益”行动部署，贯彻落实《泉州市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方案》工作安排，全力推进科技创新“四个倍增”计划，加强科技成果转化引用，结合泉港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把创新摆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坚持科技自立自强，紧紧围绕“创新立区”发展战略，加快实施科技创新“四个倍增”计划，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赋能产业转型升级，积极打造全国科技创新百强区，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提供有力科技支撑。

二、目标任务

（一）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倍增。全社会 R&D 经费投入年均增长 20%以上，到 2025 年，全社会 R&D 经费投入达 20 亿元；全社会 R&D 经费支出占 GDP 的比重力争达到 2.4%，与全市平均水平持平。

（二）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倍增。每年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10 家以上，到 2025 年，全区高新技术企业保有量达 85 家以上，比 2020 年（22 家）增长 2 倍以上。

(三) 高水平科研平台数量倍增。到 2025 年,新增高水平科研平台(含大院大所)11 个以上,全区高水平科研平台(含大院大所)总量达 19 家,比 2020 年(8 家)增长 1 倍以上。

(四) 高层次人才团队数量倍增。到 2025 年,全区新增市级高层次人才团队 5 个,总量达 7 个以上。

(五) 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到 2025 年,全区新增省级以上技术服务机构 2 家以上,总量达 3 家以上,比 2020 年(1 家)增长 2 倍;技术合同登记成交额年增长 15%以上(2022 年全区技术合同登记成交额达 1900 万元以上);推动发明专利的产出和运用,全区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年增长 15%以上,总量得到较大提升。

三、制度创新

发挥泉州市国家创新型城市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先行先试的优势,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以制度创新驱动技术创新,让科技创新、制度创新两个轮子一起转。重点围绕优化科技资源配置、激发创新主体活力、涵养创新创业生态等三大方面,首批细化 10 项制度创新主攻方向,制定《泉港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制度创新首批任务清单》(附件 2),加快推进制度创新工作。

四、扶持政策

及时兑现涉及“抓创新促应用”方面的奖励补助、加计扣除、税收减免、知识产权、科技金融等政策,加强多渠道多形式政策宣传,详细讲解讲透政策,让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等应报尽报、

应享尽享。进一步简化优化政策兑现的程序，缩短兑现时间，加强政策执行部门间的沟通协调，提高政策兑现效率。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泉港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领导小组（附件1），协调重大事项，解决重大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科技局，负责统筹协调、跟踪调度和督促落实，强化业务指导，确保如期实现专项行动各项目标。

（二）细化工作措施。加快谋划专项行动的载体和保障，补齐短板、强化弱项。针对每个目标任务，抓紧摸排存量资源与可挖掘余地，分别进一步细化工作方案，将各项目标任务、制度建设、扶持政策转化为具体的项目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明确责任分工，有力有序推进落实。

（三）强化跟踪督办。对专项行动进展情况按照市行动方案要求，实行“每月一提醒、每季一晾晒、半年一通报、全年一考核”的“四个一”推进机制，实时调度、跟进督导，强力推进各项目标任务落细落实。严格执行考核奖惩机制，对工作推动不力、任务滞后的单位予以通报批评，对相关责任人予以约谈。

- 附件：1. 泉港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名单
2. 泉港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制度创新首批任务清单
3. 泉港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任务分解表

附件 1

泉港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名单

- 组 长：杨凤翔 区委副书记、区政府区长
副组长：陈剑锋 区委常委、区政府副区长
 谢梓骞 区政府副区长
成 员：庄勇峰 区委组织部副部长
 邱清满 区工信局局长
 陈建雄 区教育局局长
 林良海 区科技局局长
 王建华 区财政局局长
 肖锦萍 区人社局局长
 洪良杰 区市场监管局局长
 骆志雄 区国资办主任
 刘梅坤 南埔镇镇长
 刘勇芳 界山镇镇长
 郭小强 后龙镇镇长
 张志成 峰尾镇镇长
 林加贵 山腰街道办事处主任
 刘婉娥 前黄镇镇长
 黄金奖 涂岭镇镇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在区科技局，办公室主任由区科技局林良海局长兼任，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及督促落实。

附件 2

泉港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制度创新 首批任务清单

序号	制度创新主攻方向	责任单位
一、优化科技资源配置		
1	建立财政科技投入稳定增长机制，持续加大财政科技投入力度，优化投入方式，扩大政府研发投入规模，确保来源于政府资金的 R&D 经费比例逐年提高。	区科技局 区财政局
2	改革科技项目立项和组织管理方式，建立健全重大科技事项统筹推进机制。	区科技局 区财政局
二、激发创新主体活力		
3	完善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激励措施，健全“微成长、小升高、高变强”的高企梯次培育机制和“一企一策”服务机制。	区科技局 区工信局 区财政局
4	探索科研平台建设新机制、新模式，鼓励高校院所与产业深度融合、与企业深度合作，按市场化机制联合组建研究院。	区科技局 区教育局
5	完善人才梯队建设和人才服务保障机制，补齐政府政策落地中间转化环节，对接市人才服务保障运营机构，探索搭建人力资源产业园。	区委人才办 区人社局 区财政局 (国资办)
6	完善科技成果评价机制，推行科技成果转化市场化服务机制，引导技术转移机构提升专业化服务水平，畅通技术转移转化从业人员职业发展通道，探索开展技术经纪专业职称评价。	区科技局 区教育局 区人社局
三、涵养创新创业生态		
7	健全新型科技特派员跨界服务模式，拓展科技特派员服务的深度和广度，开展全产业链创业和技术服务，助力产业转型升级。	区科技局
8	建立国有企业参与建设低租金、便利化创新创业空间载体长效机制，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共建，减低创新创业成本。	区财政局 (国资办)
9	发挥国企引领示范作用，撬动社会资本，组建专业化创投风投团队，发展产业投资基金，降低科技创新的融资成本与风险。	区财政局（国 资办、金融办）
10	加快健全行政执法、维权援助、纠纷调解、司法衔接相联动的产业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机制，实现快速维权。	区市场监管局

附件 3

泉港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任务分解表

(指标 A: 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倍增)

镇、街道	年度任务指标安排 (增长率)					2025 年对比 2020 年增长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南埔镇	20%	20%	20%	20%	20%	1.5 倍
界山镇	20%	20%	20%	20%	20%	1.5 倍
后龙镇	20%	20%	20%	20%	20%	1.5 倍
峰尾镇	20%	20%	20%	20%	20%	1.5 倍
山腰街道	20%	20%	20%	20%	20%	1.5 倍
前黄镇	20%	20%	20%	20%	20%	1.5 倍
涂岭镇	20%	20%	20%	20%	20%	1.5 倍
合 计	20%	20%	20%	20%	20%	1.5 倍

泉港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任务分解表

(指标 B: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倍增)

单位: 家

镇、街道	年度任务指标安排 (保有量)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南埔镇	4	5	7	10	13
界山镇	1	3	4	6	9
后龙镇	5	6	7	9	11
峰尾镇	2	3	4	6	8
山腰街道	8	10	12	14	17
前黄镇	8	10	12	14	17
涂岭镇	4	5	6	8	10
合 计	32	42	52	67	85

备注: 按照各镇、街道上一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实际情况分析测算。

泉港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任务分解表

(指标 C: 高水平科研平台数量倍增)

单位: 家

镇、街道	指标名称	年度任务指标安排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5年合计
南埔镇	大院大所			/			/
	省级以上科研平台			2			2
	市级科研平台			2			2
界山镇	大院大所			/			/
	省级以上科研平台			/			/
	市级科研平台			1			1
后龙镇	大院大所			/			/
	省级以上科研平台			1			1
	市级科研平台			/			/
峰尾镇	大院大所			/			/
	省级以上科研平台			/			/
	市级科研平台			1			1
山腰街道	大院大所			/			/
	省级以上科研平台			1			1
	市级科研平台			/			/
前黄镇	大院大所			1			1
	省级以上科研平台			1			1
	市级科研平台			/			/
涂岭镇	大院大所			/			/
	省级以上科研平台			/			/
	市级科研平台			1			1
总计						11	

备注: 1. 科研平台包含新型研发机构、重点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工程研究中心、院士工作站等。

2. 大院大所按照市级“主导产业科研创新平台全覆盖、一县至少一平台”、其他科研平台按照“十四五期间倍增”的原则进行指标分配。

泉港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任务分解表

(指标 D: 高层次人才团队数量倍增)

单位: 个

镇、街道	年度任务指标安排(新增)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合计
南埔镇			1			1
界山镇			/			/
后龙镇			/			/
峰尾镇			/			/
山腰街道			1			1
前黄镇			3			3
涂岭镇			/			/
合计			5			5

该年度高层次人才团队认定工作已结束,不再下指标,不纳入考核。

泉港区“抓创新促应用专项行动”任务分解表

(指标 E: 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

单位: 个、万元

镇、街道	指标名称	年度任务指标安排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南埔镇	技术服务机构	/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成交额	65.8	150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年同比增长 15%				
界山镇	技术服务机构	/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成交额	0	100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年同比增长 15%				
后龙镇	技术服务机构	/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成交额	100	250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年同比增长 15%				
峰尾镇	技术服务机构	/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成交额	0	100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年同比增长 15%				
山腰街道	技术服务机构	1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成交额	0	100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同比增长 15%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年同比增长 15%				

镇、街道	指标名称	年度任务指标安排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前黄镇	技术服务机构	1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成交额	449.6	1100	同比增长15%	同比增长15%	同比增长15%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年同比增长15%				
涂岭镇	技术服务机构	/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成交额	0	100	同比增长15%	同比增长15%	同比增长15%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年同比增长15%				
合计	技术服务机构	2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成交额	615.4	1900	同比增长15%	同比增长15%	同比增长15%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年同比增长15%				

备注：技术服务机构包括：经认定的国家级、省级技术转移机构，各类国家技术转移中心在我区设立的分中心，省级科技成果产业化基地，省级产学研示范基地。